

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黄市监函〔2026〕7号

关于印发《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 培育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全市各相关单位：

为扎实抓好黄石“精品标准”相关工作，助力全市标准化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市局制定了《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6年4月30日

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方案

为深入推进我市标准化工作发展，发挥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在激发社会各界参与标准化工作的积极性、推动技术创新、促进产业升级中的基础性及引领性作用，根据《黄石市标准化工作资助与奖励办法（修订版）》（黄市监〔2025〕18号）、《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先进性评价办法》（黄市监〔2025〕23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按照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及国家、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工作部署，坚持标准引领、质量优先的工作思路，对标行业标准发展要求，扎实开展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工作。通过“培育库—重点培育—精品认定”梯度培育、精准扶持、严格遴选与动态监管，择优培育标杆企业80-100家，夯实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建设基础，以标准化推动产业升级、提质增效，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，助力打造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、推动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培育对象

全市范围内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，且有意愿参与黄石“精品标准”评定的企业，可申请纳入培育数据库。

（一）产品（服务）执行标准水平较高，关键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，市场占有率、品牌知名度居全省（全市）同类产品前列；

(二) 具备较强的标准创新能力，主导或参与国际、国家、行业、企业、地方标准制修订，或具有企业标准“领跑者”、标准化良好行为等相关资质；

(三) 在某一行业或领域，掌握关键核心技术，标准具有行业引领性或创新性，有望填补国内、省内技术空白；

(四) 等同、等效采用或修改采用国际标准，且在生产经营中有效实施；

(五) 重视质量品牌建设，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等相关认证，产品（服务）符合安全、环保、产业政策导向，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发展潜力。

有以下情形的企业不予入库培育：

- (一) 近3年发生重大质量、安全、环保事故；
- (二) 严重违法失信、行政处罚、列入经营异常名录；
- (三) 标准实施不严格，不依据标准生产产品；
- (四) 国家级、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。

三、培育时间、方法与步骤

(一) 宣传动员阶段（2026年5月1日—5月31日）

1. 成立培育工作小组：市局标准化科协同市信息与标准化所具体负责组织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应成立相应工作小组或专班配合落实。

2. 积极宣传动员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做好本辖区企业的宣传动员工作，引导企业积极参与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申报。

(二) 评议入库阶段（2026年6月1日—6月30日）

1. 企业自主申报: 符合培育条件的企业填写《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报所在地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，明确申请纳入培育数据库的意愿。

2. 初审推荐: 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对辖区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结合辖区产业发展实际，择优确定推荐名单，于6月30日前将企业申报材料及《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企业数据库入库推荐表》（附件2）报送市局标准化科。

3. 市级遴选与入库: 市局组织专家对推荐企业进行综合遴选，结合企业标准水平、创新能力、发展潜力等因素，确定市级“精品标准”培育企业名单，纳入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企业数据库。

（三）培育管理阶段（2026年7月开始）

长期进行培育，对培育库实施动态管理。

1. 制定培育计划: 根据培育企业所属行业、发展现状，适时为相关企业制定培育方案，明确培育目标、重点任务、时间节点和责任分工，将培育方案录入企业专属培育档案。

2. 开展专项服务: 通过集中培训、上门指导、线上咨询等多种形式，为培育企业提供全方位标准化服务。

3. 动态跟踪与信息更新: 建立培育数据库更新、核查机制，及时掌握企业标准建设、指标提升、标准实施等进展情况；不定期开展培育成效核查，对培育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指导整改。

4. 数据库动态调整: 对培育成效显著、达到“精品标准”申报条件的企业，在数据库中标记为“培优推荐类”，优先指导申报黄石“精品标准”。

（四）组织评选阶段（每年第3季度组织评选）

1. **优先推荐申报：**对培育数据库中“培优推荐类”企业，市局安排专人指导其开展黄石“精品标准”申报工作并优先推荐其参加专家评审。

2. **成果归集与应用：**对获评黄石“精品标准”的企业，在培育数据库中标记为“精品标准示范企业”，归集其标准创新成果、评定材料、奖励情况等信息，作为全市标准化标杆企业资源库的核心内容；依托培育数据库开展数据分析，总结先进经验，为全市标准化工作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撑。

3. **政策倾斜与扶持：**培育数据库中企业可优先享受市局提供的标准化培训、专家指导、资源对接等服务，优先推荐参与各级标准化试点项目、标准制修订工作。

4. **实施资助与奖励：**对获评黄石“精品标准”的企业，依据《黄石市标准化工作资助与奖励办法（修订版）》有关规定实施资助与奖励，并向社会公示结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充分认识培育工作及数据库建设的重要意义，明确专人负责，统筹做好辖区企业申报组织、材料初审、日常跟踪、信息报送等工作，确保培育工作及数据库建设有序推进。

（二）严格培育，加强数据库动态管理。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开展培育企业管理工作，杜绝弄虚作假。列入培育库的企业要积极配合，按要求落实各项任务，及时报送工作进展情况。

对在培育工作中表现突出、成效显著的企业，在黄石“精品标准”评选中予以重点推荐；对拒不配合、提供虚假信息的企业，及时从培育数据库中予以删除。

（三）抓好宣传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及各相关单位要加大对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工作及培育数据库建设的宣传力度，解读相关政策要求，宣传培育企业的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，营造“重视标准、创新标准、践行标准”的良好氛围，引导更多企业主动参与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建设中。

联系人：罗 涵 0714-6518529

张云辉 0714-6518933

电子邮箱：hsbzh610@163.com

地 址：黄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10 办公室
黄石市西塞山区颐阳路 176 号

附件：1. 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申请表
2. 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企业数据库入库推荐表

附件 1

黄石“精品标准”企业培育申请表

类别	项目	内容	备注
企业基本信息	企业名称		企业依法登记注册的法定名称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18 位数字/字母
	注册地址		企业登记注册时填写的固定地址
	经营地址		企业实际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地址
	企业规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	按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划分
	所属行业		国民经济行业分类：英文 + 四位数字代码 + 中文名称
	法人代表	姓名： 电话：	填写姓名、联系电话
	联系人	姓名： 电话：	填写姓名、联系电话
	是否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通过相关认证情况（可另外填写）
企业标准相关情况	主导/参与标准制修订情况		注明国际/国家/行业/地方标准、编号、名称
	现有核心产品（服务）标准		标准编号、名称、发布日期
	参与标委会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TC/SC/WG 名称及担任职务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填写所参与的标委会具体名称（TC/SC/WG 全称），以及在标委会中担任的职务
	企标声明公开情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申明公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申明公开	企业标准是否在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自我声明公开

	标准创新亮点		简述关键指标水平、创新点、与行业标杆的差距或优势
培育及入库意愿	是否自愿参与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是否申请纳入培育企业数据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企业标准建设近期规划		简述拟提升的关键指标、标准体系完善计划等
申报单位承诺	内容	企业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企业公章： 年 月 日	（参考模板）本企业所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、有效，自愿参与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工作并申请纳入培育数据库，积极配合各项培育任务落实及数据库信息更新，承诺所提供信息真实、准确。

附件 2

黄石“精品标准”培育企业数据库入库推荐表

填报单位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：（盖章）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所属行业	申报理由	初审意见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...					

注：申报理由简要说明企业符合培育对象条件的核心依据，初审意见明确是否推荐纳入培育数据库，字数 100 字以内。